

枣庄市市中区应急管理局文件

市中应急发〔2025〕23 号

关于注销山东宏辉化学有限公司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公示

根据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591 号）和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55 号）的规定，现将山东宏辉化学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予以注销，具体清单见附件。

附：注销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汇总公示

市中区应急管理局

2025 年 6 月 17 日

注销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汇总公示

序号	名称	原证书编号	原许可证有效期限	注销时间	注销原因
1	山东宏辉化学有限公司	鲁枣危化经 [2022] 000051 号	2022. 3. 25-2025. 3. 24	2025. 3. 25	终止危险化学品经营活动
以下为空白					